

瑞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现将瑞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行”）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2025年2月26日，我行董事会审批通过了一笔重大关联交易的申请，本重大关联交易为对瑞穗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授信额度的更新，更新后的授信额度金额人民币50,000万元。

2025年3月31日，我行已经与瑞穗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完成授信额度合同的签约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-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名称：瑞穗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- 经济性质或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国法人独资）
-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；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- 法定代表人：吉川宙（KIKKAWA HIROSHI）
- 注册地：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555号2009-2010室
- 注册资本：3,000万美元
- 与我行存在的关联关系：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7条规定，为我行法人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

三、定价政策

本重大关联交易遵守国家规定和商业原则，按照我行内部审批程序，遵循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的标准，审批了交易条件、交易价格和交易金额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本重大关联交易的授信额度金额为人民币50,000万元，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2.15%。

五、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决议情况

2025年2月21日，经我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，全体表决通过了本重大关联交易的申请，并提交董事会批准。

2025年2月26日，经我行董事会全体表决通过了本重大关联交易的申请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已书面确认本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、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无异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本重大关联交易已向我行监事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报告。

注：上季末指2024年12月末